

**佳木斯市前进区
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职责

1. 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领导本单位、本系统党建工作的主体责任，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加强党的基层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

2. 负责项目引进前期性、基础性、事务性工作；为国（境）内外投资者提供环境考察、信息咨询、政策解答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外商投资企业的洽谈、签约、项目实施及协调、管理、服务工作。

3. 负责全区招商网络、招商项目库和客商资源库的建设工作；负责全区招商引资情况汇总，加强与外界的信息交流，及时发布招商信息，利用各种媒体和渠道，全方位对外推介招商引资项目。

4.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国内外贸易、利用外资及国际经济合作的发展战略、政策，研究经济全球化、区域经济合作、对外开放、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趋势。

5.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对外开放、对外经济技术合作的方针政策，制定全区对外招商引资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牵头组织全区重大招商引资活动，组织参加经贸交流活动。

6. 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促进商贸中小微企业发展，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7. 负责全区对外经济贸易工作，拟定和执行全区对外贸易发展规划、年度计划、政策措施；组织参加相关的国际经贸活动，参与多双边经贸洽谈并处理经贸关系中的相关事务。

8. 负责本行业领域行业规划、产业政策、法规标准、行政许可、日常管理等方面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本行业领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

9. 负责办理本地区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手续，提高对外贸企业服务水平，促进区域对外贸易发展。

10. 负责对本行政区域成品油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11. 负责对本行政区域煤炭市场进行监督管理。

12. 负责对本行政区域美容美发行业的行政监督管理。

13. 负责对本行政区域的对外劳务合作监督管理。

14. 负责对本行政区域内餐饮企业、报废汽车、商品现货市场等行业监督管理。

15. 有关职责分工。

与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有关职责分工。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负责组织指导全区招商引资项目的洽谈、协调和签约工作。全区招商引资项目签约后，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负责项目推进过程中的组织、协调，督办考评各有关部门履行职责情况，两部门应建立招商引资项目信息共享机制。招商引资项目签约后，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应向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通报投资项目促进情况信息。

16.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佳木斯市前进区经济合作服务中心职责

1. 承担全区招商引资项目库的修改完善工作；承担全区招商项目的推广工作。

2. 承担全区招商引资活动的服务工作。

3. 承担全区经济合作促进相关事宜的服务工作。

4. 负责推进市场化招商工作。

5. 完成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部门本级无内设机构。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为合并公开单位，合并

范围除机关本级以外包括：佳木斯市前进区经济合作服务中心，此单位未独立核算，故与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合并公开。

三、部门人员构成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编制总数为 4 个，其中：行政编制 4 个，事业编制 0 个。实有人员 4 人，其中：在职人员 4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2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2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 0 人。

佳木斯市前进区经济合作服务中心编制总数为 7 个，其中：行政编制 0 个，事业编制 7 个。实有人员 2 人，其中：在职人员 2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2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2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 0 人。

四、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除合并单位外，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及合并公开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2022 年部门 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75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4.20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76.86	本年支出合计	76.8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6.86	支 出 总 计	76.86

二、收入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单位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201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76.86	76.86	76.86															
201002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76.86	76.86	76.86															
合计		76.86	76.86	76.86															

三、支出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06	44.58	19.48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64.06	44.58	19.48			
2010401	行政运行	44.58	44.58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48		19.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5	5.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5	5.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5	5.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	2.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	2.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	2.6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0	4.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0	4.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0	4.20				
合 计		76.86	57.38	19.48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6.86	一、本年支出	76.86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86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06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5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卫生健康支出	2.75
		(四) 住房保障支出	4.20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76.86	支 出 总 计	76.8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06	44.58	38.92	5.66	19.48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64.06	44.58	38.92	5.66	19.48
2010401	行政运行	44.58	44.58	38.92	5.66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48				19.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5	5.85	5.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5	5.85	5.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5	5.85	5.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	2.75	2.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	2.75	2.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	2.63	2.6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0	4.20	4.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0	4.20	4.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0	4.20	4.20		
合 计		76.86	57.38	51.72	5.66	19.4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71	51.71	
30101	基本工资	19.23	19.23	
3010101	基本工资	19.23	19.23	
30102	津贴补贴	16.76	16.76	
3010201	津补贴	15.80	15.8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0.96	0.96	
30103	奖金	2.92	2.92	
3010301	奖金	2.92	2.9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5	5.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8	2.68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2.63	2.63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5	0.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7	0.07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07	0.0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0	4.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6		5.6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1	办公费	1.35		1.35
30211	差旅费	0.60		0.60
30213	维修(护)费	0.50		0.50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0.50		0.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1		3.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0.01	
30309	奖励金	0.01	0.01	
合 计		57.38	51.72	5.66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002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7.05					7.05
合 计		7.05	0.00	0.00	0.00	0.00	7.0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项目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运转类	招商引资经费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7.10	7.10							
	付奖励金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9.38	9.38							
	消费券补贴资金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3.00	3.00							
合 计			19.48	19.48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表 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35.9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2.9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8.6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项目支出绩效表 (续)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4.2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0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2.45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项目支出绩效表 (续)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3.21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效益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付奖励金	10	其他运转类	9.38	支付奖励金华强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璞园二期代开发票、万达奖励额度,支付到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进度	大于等于	70	%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大于等于	7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大于等于	80	%	10.00	
	招商引资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7.10	深入开展招商引资工作,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支出率	等于	100	%	3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等于	100	%	20.00	

项目支出绩效表 (续)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大于等于	9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消费券补贴资金	10	其他运转类	3.00	开展“助企惠民”和“云集天下·惠及万家”消费券发放活动,让百姓得实惠,助力经济发展。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大于等于	100	%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大于等于	95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预算安排相关工作，通过资金的合理使用，使各项工作计划得到更好的协调。发挥自身优势，高质量推动招商引资工作，让更多企业项目落地投产，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人员保障支出及经费运转			按照预算安排相关工作，通过资金的合理使用，使各项工作计划得到更好的协调。发挥自身优势，高质量推动招商引资工作，让更多企业项目落地投产，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等于	正向	100	%	
		质量指标	资金保用合规率	等于	正向	100	%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率	等于	正向	100	%	
		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率	等于	正向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采购目标完成率	等于	正向	100	%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收支行为	定性	正向	优良中低差	/	
		生态效益指标	全年绩效可持续影响指标	定性	正向	优良中低差	/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产管理	定性	正向	优良中低差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等于	正向	100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2022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预算收支增减变化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收入总预算 76.86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 24.3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支出总预算 76.86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 24.3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收入预算 76.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6.86 万元，占 1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支出预算 76.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38 万元，占 74.7%；项目支出 19.48 万元，占 25.3%。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财政拨款收入

预算 76.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86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6.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0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7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3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6.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38 万元，项目支出 19.48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2022 年预算数 64.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77 万元，增长 38.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2 年预算数 5.8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63 万元，增长 163.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2 年预算数 2.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7 万元，增长 154.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2 年预算数 4.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9 万元，增长 44.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住房公积金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7.3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1.72万元，公用经费5.66万元。

1、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2022年预算数19.2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45万元，增长183.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2、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2022年预算数16.7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94万元，增长114.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3、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2022年预算数2.9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7万元，增长178.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4、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2022年预算数5.8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63万元，增长163.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5、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2022年预算数2.6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万元，增长148.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职工医疗保险缴费增加。

6、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2022年预算数0.0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7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做单独预算。

7、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2022年预算数

4.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72 万元，增长 183.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住房公积金增加。

8、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2022 年预算数 1.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2 万元，增长 31.1%，主要原因是办公费支出增加。

9、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2022 年预算数 0.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0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差旅费支出增加。

10、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2022 年预算数 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 万元，增长 25.0%，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预算增加。

11、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2022 年预算数 3.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21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做单独预算。

1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款）2022 年预算数 0.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奖励金为独生子女费。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7.0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7.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95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

疫情原因，对“三公”经费支出的预算及执行有所影响。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万元，下降100.0%，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2022年预算安排7.0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3.95万元，下降66.4%，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对“三公”经费支出的预算及执行有所影响。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和上年度均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和上年度均无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支出。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5.6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3万元，增长193.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

类预算 0 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末，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共有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0 台，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

十二、关于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10 个，涉及预算金额 76.86 万元，其中：重点项目绩效目标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十三、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前进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年度绩效目标为按照预算安排相关工作，通过资金的合理使用，使各项工作计划得到更好的协调。发挥自身优势，高质量推动招商引资工作，让更多企业项目落地投产，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完成人员经费、保障缴费、公用经费、项目经费等 4 项重点工作，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为 100%。

十四、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反映财政部门用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三、政府性基金收入：指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四、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指政府及其部门、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企业上交的国有资本收益。

五、专项收入：指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专项用途的非部收入。

六、行政事业性收费：指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等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国务院规定的程序批准，在实施社会公共管理以及在向公民、特选定对象收取费用形成的收入。其中，缴入国库的为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缴入专户的为财政专户资金。

七、罚没收入：指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资、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八、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指矿藏、水流、海域、无居民海岛以及法律规定属于国家所有的森林、草原等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按照规定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国有资产收入等。

九、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指按《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等规定收取的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十、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事业单位获得的由财政专户资金核拨的资金。

十一、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十三、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十四、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反映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十六、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七、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

十八、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

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九、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二、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一）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二）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费。

（三）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三、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指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一）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

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一）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二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二十七、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十八、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